**什么情况弃婴儿可以视为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儿？**

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，弃婴、儿童的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未认领的，视为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、儿童。

**办理收养登记手续要到什么部门？**

办理收养登记手续要到抚顺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处办理。

办理地点：市公共服务审批大厅3楼

联系电话：52673820、57615520。

**怎样为被收养儿童办理户口登记？**

持民政部门办理的收养登记证，到户籍所在地的户政部门即可办理户口登记。